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國署計字第11510397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備註一

開會事由：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第3場次「農業永續經營下之農地資源維護策略納入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劃設順序或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之方式與時機」

開會時間：115年3月17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

開會地點：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202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2樓）

主持人：廖組長文弘、張特聘教授學聖

聯絡人及電話：周芸 02-87712954，chouyun@nlma.gov.tw

出席者：國立臺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系林國慶名譽教授、逢甲大學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劉曜華副教授、國立臺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系張宏浩特聘教授、國立臺北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葉佳宗副教授、農業部資源永續利用司林永嚴簡任技正、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畫學系鄭副教授皓騰、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都市計畫聯盟、農林部、本署城鄉發展分署、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地球公民基金會、監督施政聯盟、台灣環境保護聯盟、社團法人公民監督國會聯盟、社團法人台灣公民參與協會、社團法人台灣環境資訊協會、水資源保育聯盟、社團法人惜根台灣協會、社團法人台灣環境資訊協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社團法人台灣綠色公民行動聯盟、社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環境資訊中心、中華民國農會、台灣農村線、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林郁芳兼任助理教授

列席者：國立成功大學、本署國土計畫組

副本：

備註：

- 一、檢附會議議程及交通資訊各1份。



- 二、因空間席次有限，每單位參與實體會議名額以1名為限，其餘參與者請採線上會議方式，並均請於115年3月13日（星期五）前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EbOkr1>；線上會議網址：<https://meet.google.com/osf-ggfg-acn>）。
- 三、旨揭座談會簡報請於115年3月13日後至下列網址下載：<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aw8E9XXUDjYm1ZSEg97Cqhol-fs4ZCau>。

裝

訂

線

推動國土計畫重要議題之政策方向、落實策略及後續精進機制  
委託專業服務案

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第3場次  
「農業永續經營下之農地資源維護策略納入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  
件、劃設順序或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之方式與時機」  
議程

## 壹、背景說明

國土計畫法（以下簡稱本法）自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依本法第 45 條規定，本部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全國國土計畫，直轄市、縣（市）政府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並刻正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審議作業。於前開政策推動過程中，產、官、學界及各級民意代表、一般民眾均對於國土計畫制度有諸多建議，同時於審議各級國土計畫、國土功能分區圖過程中，亦因應各縣市不同屬性，衍生相關規劃議題。

為銜接國家發展趨勢、重大政策並處理前開規劃議題，以因應地方發展實際需求及消除民眾疑慮，進而順利推動國土計畫制度，本署刻辦理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之先期規劃作業，並同步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推動國土計畫重要議題之政策方向、落實策略及後續精進機制委託專業服務案」，研議各項議題之處理策略。又為促進跨領域溝通、提升政策理解並建立後續檢討調整全國國土計畫的共識基礎，爰規劃辦理「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就前開議題處理策略之階段性成果，透過與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公民團體交換意見，了解各界意見及凝聚共識，進而順利推動後續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 一、會議場次辦理規劃

有關全國國土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之重點，結合國土計畫法於 114 年 1 月 20 日修正公布條文及國家永續發展趨勢，可歸納為以下 3 項重點：(一)因應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空間發展需求，強化部門空間發展策略對土地使用之指導方式，進而調整國土功能分區之劃設條件及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二)因應地方實際需求，強化各級國土計畫對於鄉村地區計畫之銜接及指導性；(三)因應近年來氣候變遷之影響，強化國土風險治理、環境敏感地區資訊公開之策略。

為針對前開 3 大通盤檢討重點進行深入探討，「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共分為五項討論主題，旨在透過專家學者及相關領域專業人士之共同參與，深入剖析並提出切實可行之精進建議，以取得多方共識，促進國土計畫全面調整與發展。

表 1 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之各場次主題列表

場次	主題
1	部門需求導向下之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與計畫引導強化
2	產業轉型趨勢下之成長管理策略與城鄉發展地區劃設條件調整方向
3	農業永續經營下之農地資源維護策略納入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劃設順序或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之方式與時機
4	氣候變遷影響下之國土風險治理策略與國土保育地區劃設條件調整方向
5	地方規劃自主權強化下之全國國土計畫對於縣市國土計畫與鄉村地區計畫因地制宜指導範疇

## 二、座談會辦理目的

本次座談會為「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中之第 3 場會議，主題為「農業永續經營下之農地資源維護策略納入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劃設順序或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之方式與時機」。本場次主要係考量中央及

地方各部門對於土地使用的需求大多涉及農地的轉用，為維護優良農業生產環境，應將宜維護農地管理之具體策略納入全國國土計畫，進而指導國土功能分區劃設及土地使用管制。

期望藉由本次座談會，廣泛徵詢與會專家學者及列席機關之意見，以確認：(一) 宜維護農地管理策略調整方向，是否符合農業主管機關政策需求及具可執行性；(二) 農業發展地區之調整劃設方式及配套措施之妥適性。最終目的為蒐集並整合各方意見，精進各項議題之處理對策，並促進跨領域合作與溝通，作為後續全國國土計畫檢討調整之共識基礎。

## 貳、本場次座談會議程

一、時間：115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二、地點：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 202 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24 號 2 樓）

三、議程：

表 2 本場次座談會議程表

時間	議程	主席/報告人
13:30-14:00 (30 分鐘)	報到	
14:00-14:05 (5 分鐘)	開幕致詞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廖文弘組長
14:05-14:20 (15 分鐘)	討論議題說明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 鄭皓騰副教授
14:20-15:50 (90 分鐘)	專家學者座談	<p><u>主持人：</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廖文弘組長</li> <li>●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 張學聖特聘教授</li> </ul> <p><u>與談人：</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立臺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系 林國慶名譽教授</li> <li>● 逢甲大學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 劉曜華副教授</li> </ul>

時間	議程	主席/報告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立臺北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 葉佳宗副教授</li> <li>●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 林郁芳兼任助理教授</li> <li>● 農業部資源永續利用司 林永嚴簡任技正</li> </ul> <p>※會議當天將提供 QR code 或連結予現場及線上與會人員填寫意見及提問，如有須請與談人回應之問題，請於本階段以前開方式提出。</p>
15:50-16:00		中場休息
16:00-17:00 (60 分鐘)	綜合討論	<p><u>主持人：</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廖文弘組長</li> <li>●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 張學聖特聘教授</li> </ul> <p><u>流程：</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邀請關鍵機關（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經濟部、直轄市、縣（市）政府）就討論事項發言。</li> <li>2.開放現場與會人員發言及提問，並就現場及線上所提意見進行回應交流。</li> <li>3.意見總結。</li> </ol> <p>※會議當天將提供 QR code 或連結予現場及線上與會人員填寫意見及提問。</p>
17:00	閉幕	

## 參、議題討論

討論議題：農地資源維護策略納入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劃設順序或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之方式與時機

說明：

### （一）宜維護農地總量納入全國國土計畫之情形

農地需求總量估計取決於計算條件的設定，包含農地生產力、種植的作物種類、糧食供給的人口與需求變化、每人糧食需求的基本設定、糧食儲存量以及消耗、農田品質與戰爭或災害的毀損情形、戰爭或封鎖時間的長短、糧食進口受限狀況、耕作所需人力條件、灌溉水資源等基礎設施供給情形、肥料生產與供給條件等，上述任一條件若有所變動，估計結果將有所不同，爰農地需求總量難以找

到毫無破綻的估計方法，並產出各界皆滿意的估計結果。

另外，考量國土計畫制度下之土地開發應符合各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得容許使用項目等土地使用指導事項，與現行區域計畫制度下因採個案變更而需以總量控管機制不同；又農地具保障國家糧食安全、減緩氣候變遷、維持生物多樣性、涵養水源、減災防災等多元功能，以國家永續治理之考量下仍應盡力維護。倘未來仍需將宜維護農地總量納入全國國土計畫指導，考量土地開發利用制度轉換，宜維護農地總量可評估作為政策宣示性之意義，以表明農業政策及農地管理利用之立場，而非直接將總量數值作為控管農地存量及土地開發之標準。

因此，建議由農業部協助說明「宜維護農地」之定義與是否訂定總量管理之效果，據以評估是否持續將「宜維護農地總量」納入全國國土計畫，並就「既有已投入農政資源、明確需要長期維護的農地」進行盤點，作為指認宜維護農地範圍、條件及總量之依據；其餘潛在供農業使用之土地，則尚無需提出精確數量，有大致評估之政策宣示量即可。

## （二）農業發展地區之調整劃設方式及配套措施

第 1 版全國國土計畫係以區域計畫制度順利銜接轉換為主，其國土功能分區之劃設條件及土地使用指導事項之訂定亦以目前土地資源特性作為主要參考依據。第 1 版國土功能分區圖公告後，將以該圖作為後續各級國土計畫通盤檢討調整之基礎。

考量後續中央及地方各部門對於土地使用的需求多涉及農地的轉用，為國家永續治理及農業永續經營考量，針對 107 年第 1 版全國國土計畫所訂定之農業發展地區

劃設條件、劃設順序及土地使用指導事項，建請農業部主動評估是否有檢討調整之必要，並提出建議調整之具體內容，俾本署評估納入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據以調整因應。

針對前開劃設順序部分，為兼顧農地維護及合理之土地利用需求，建議農業部依其權管法令規定、所屬單位相關政策及計畫內容（例如各直轄市、縣（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指認應繼續維持劃設為農業發展地區之類型或範圍，並訂定明確的農地轉用原則及審查機制，說明如下：

1. 前開農業部指認應繼續維持劃設為農業發展地區之類型或範圍，其劃設順序將優先於其他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
2. 需地機關後續如有將農業發展地區調整劃設為城鄉發展地區之需求時，應按「迴避（避免使用農業發展地區之土地）」、「減輕（無法避免使用農業發展地區者，應減輕開發行為對於農業生產環境之影響）」、「補償（無法避免使用農業發展地區及減輕開發行為對於農業生產環境之影響者，應有相對應之補償措施）」之優先順序，提出其擇定開發區位之相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支持文件、具體規劃理由及相關配套機制（如前開減輕或補償機制），並交由各級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
3. 由農業部訂定農地轉用之減輕或補償機制範疇，並就個案協助審查開發行為對於農業生產環境之影響（包含糧食安全、農地集約度、農政資源投入損失等），以及前開減輕或補償機制之合理性。

#### 討論事項：

- （一）未來是否仍有將宜維護農地總量明確數值納入全國國土計

畫指導之必要性？倘不納入宜維護農地總量數值，是否會影響農地維護目標之明確性與穩定性？又是否可能產生執行或監督上的疑慮？

(二) 有關本次座談會所提之農地轉用原則及審查機制，實務上是否有助於農業主管機關進行農地維護及管理？又是否有其他需補強或調整之處？

(三) 由農業部訂定農地轉用之減輕或補償機制範疇，並協助進行個案審查，是否具可執行性及客觀性？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

電話：02-2321-4946

傳真：02-2321-4914

#### 新蘆線【東門站】1、2號出口(此為最近捷運站)：

延著信義路過金山南路後繼續往前走，看到杭州南路右轉，請至杭州南路上會議中心正門進入，總步行約8-10分鐘。

#### 板南線【善導寺】5號出口：

延著忠孝東路至杭州南路右轉，請至杭州南路上會議中心正門進入，總步行約10-15分鐘。

#### 淡水線【台大醫院】2號出口：

直行至中山南路右轉，沿中山南路直行後仁愛路左轉至仁愛及杭州南路交叉口，請至杭州南路上會議中心正門進入，總步行約13分鐘。

#### 新店線【中正紀念堂】5號出口：

步行約15-20分鐘。

① 仁愛路紹興路口(往市政府)：37、261、270、621、630、651、仁愛幹線

② 仁愛杭州路口(往台北車站)：37、261、270、621、630、651、仁愛幹線

③ 仁愛杭州路口：249、253、297

④ 信義杭州路口(往台北車站)：0東、20、22、38、88、204、588、1503

⑤ 金甌女中：38、237、249、297

⑥ 仁愛路二段：214、248、606、214、內科通勤2、內科通勤3

⑦ 信義杭州路口(往101)：0東、20、22、88、204、588、670、671、1503

**國道一號**：圓山交流道下，轉建國高架道路南行至仁愛路出口，下閘道後右轉靠行最左側，續行仁愛路至二段左轉紹興南街，再左轉信義路，再行左轉杭州南路，可看到「城市車旅」於左側。

**國道三號**：台北聯絡道辛亥路端，直行辛亥路，遇羅斯福路三段右轉，直行至羅斯福路及杭州南路口右轉，直行過信義路後靠左側，可看到「城市車旅」路口。

**城市車旅**：(02)2246-1708 或 0800-208-333

相關收費標準皆以現場公告為準。



捷運



公車



開車



停車資訊